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的公告

根据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未按期足额兑付本息的公告》，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5 川煤炭 CP001”不能按期足额偿付，已构成实质性违约。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决定将四川省煤炭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 下调为 C，维持“07 川煤债”AAA 的信用等级。

特此公告。

